

汇安嘉盈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 年 2 月 3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安嘉盈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安嘉盈一年持有期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731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本基金每份基金份额设置 1 年锁定持有期。锁定持有期到期后进入开放持有期，每份基金份额自开放持有期首日起才能办理赎回及转换转出业务。 锁定持有期指基金合同生效日（对认购份额而言，下同）、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对申购份额而言，下同）或基金份额转换转入确认日（对转换转入份额而言，下同）起（即锁定持有期起始日），至基金合同生效日、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或基金份额转换转入确认日次 1 年的年度对日的前一日（含当日，即锁定持有期到期日）之间的区间，若该年度对日为非工作日或不存在对应日期的，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基金份额在锁定持有期内不办理赎回及转换转出业务。 每份基金份额的锁定持有期结束后即进入开放持有期，开放持有期首日为锁定持有期到期日下一个工作日，即基金合同生效日、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或基金份额转换转入确认日次 1 年的年度对日。每份基金份额在开放持有期期间的开放日可以办理赎回及转换转出业务。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 年 2 月 2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及《汇安嘉盈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汇安嘉盈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汇安嘉盈一年持有期债券 A	汇安嘉盈一年持有期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7315	010270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0]2156 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 2020 年 12 月 21 日 至 2021 年 1 月 29 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1 年 2 月 2 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25,759		
份额级别		汇安嘉盈一年持有期债券 A	汇安嘉盈一年持有期债券 C	合计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元)		196,084,923.30	60,418,476.37	256,503,399.67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元)		63,722.89	30,422.38	94,145.27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196,084,923.30	60,418,476.37	256,503,399.67
	利息结转的份额	63,722.89	30,422.38	94,145.27
	合计	196,148,646.19	60,448,898.75	256,597,544.94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00	0.00	0.0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 %	0.00%	0.00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无	无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00	1,021.12	1,021.12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¹	0.00000%	0.00169%	0.00040%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1 年 2 月 2 日		

注:

1、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本基金合同生效前的信息披露费、会计师费、律师费以及其他费用不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¹ 此比例为认购份额占所认购类别总份额比例

2、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该只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为 0 份；本基金基金经理认购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 0.00。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运作方式

本基金每份基金份额设置 1 年锁定持有期。锁定持有期到期后进入开放持有期，每份基金份额自开放持有期首日起才能办理赎回及转换转出业务。

锁定持有期指基金合同生效日（对认购份额而言，下同）、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对申购份额而言，下同）或基金份额转换转入确认日（对转换转入份额而言，下同）起（即锁定持有期起始日），至基金合同生效日、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或基金份额转换转入确认日次 1 年的年度对日的前一日（含当日，即锁定持有期到期日）之间的区间，若该年度对日为非工作日或不存在对应日期的，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基金份额在锁定持有期内不办理赎回及转换转出业务。

每份基金份额的锁定持有期结束后即进入开放持有期，开放持有期首日为锁定持有期到期日下一个工作日，即基金合同生效日、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或基金份额转换转入确认日次 1 年的年度对日。每份基金份额在开放持有期期间的开放日可以办理赎回及转换转出业务。

（2）开放日及开放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申购、赎回开始日及业务办理时间

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 3 个月开始办理申购，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相关公告中规定。

本基金每份基金份额设置 1 年锁定持有期，每份基金份额自锁定持有期结束后即进入开放持有期，每份基金份额在开放持有期期间的开放日可以办理赎回及转换转出业务。

在确定申购开始与赎回开始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应在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者转换。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转换价格为下一开放日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转换的价格。

(4)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到销售机构的网点进行交易确认单的查询和打印，也可以通过本公司网站（www.huianfund.cn）或客户服务电话（010-56711690）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风险提示：

1、本基金初始募集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在市场波动因素的影响下，本基金净值可能低于初始面值，本基金投资者有可能出现亏损。

2、基金的过往业绩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3、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 2 月 3 日